

昆明市官渡区发展和改革局文件

官发改审批〔2019〕17号

签发：唐跃东

昆明市官渡区发展和改革局 关于调整变更官渡14号市政道路新建工程项目 建设内容及规模、投资规模的批复

昆明市官渡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你局报来《关于变更官渡14号市政道路新建工程项目建设内容及投资规模的请示》（官住建请〔2019〕37号）收悉。我局2016年7月8日以官发改审批〔2016〕40号文对项目进行可行性研究报告批复，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因可研阶段地勘地质情况与实际交地地质地形情况发生很大变化、片区功能需求变化等对局部设计方案进行了优化调整，加之近年来原材料价格大幅上涨等因素，导致项目的总投资增加。按照《昆明市官渡区人民政府常务会议纪要》（2019第39期）和《中共昆明市官渡区委常委会会议纪要》（2019年第74期），同意官渡14号市政道路新建工程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进行调整变更。现就项目变更批复如下：

一、建设内容及规模变更

该项目巫家坝路至昌宏路下穿节点由两个分离式下穿变更为一个连续下穿，连续下穿巫家坝路、海河、官渡主4号路、支237号路、昌宏路，下穿节点全长为1530米，暗埋段长992.137米，敞开段长度分别为217.863米、210米，顺接段长110米。云秀路节点由平交调整为上垮桥，上垮桥长378米。增加巫家坝路—昌宏路节点地下车库，总用地面积23651.91 m²，总建筑面积23759.27 m²，提供车位数688个。

二、投资变更

项目总投资由454712.48万元变更为581177.48万元，其中建筑安装工程费用变更为325919.20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变更为30431.27万元，征地拆迁费用变更为170576.78万元，工程预备费变更为31615.63万元，建设期利息变更为22634.60万元。

三、其他仍严格按照官发改审批〔2016〕40号可研批复文件执行。

此复

昆明市官渡区发展和改革局

2019年7月29日

抄送：区政府办公室、区自然资源局、区环保局、区水务局、区城市管理局、区农业农村局、区财政局、区审计局、区统计局、相关街道办事处。

昆明市官渡区发展和改革局

2019年7月29日印